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圖書館 函

地址：235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85號
承辦人：周慧茹
電話：(02)2926-6888-5412
傳真：(02)2926-1087
電子信箱：hueiru@mail.ntl.edu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26日
發文字號：圖推字第1060100101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NTL行動展覽館借展作業要點103514、附件2-國立臺灣圖書館行動展覽館借展申請表1060623(67982_10601001010_1_67982_10601001010_1.doc、67982_10601001010_1_67982_10601001010_2.doc)

主旨：本館「館藏臺灣學研究書展—行動展覽館」107年1-6月檔期提供免費申請借展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單位，踴躍申請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館為推廣臺灣學研究，特規劃「館藏臺灣學研究書展—行動展覽館」，免費提供展板申請。歷年來各級學校配合相關課程輔以本展主題內容，增進學生學習興趣與教學效果，普獲好評。
- 二、申借單位須自行負擔展板之交通往返運輸費用以及布置工作，詳見借展作業要點（如附件1）。本次提供展覽主題為「美術設計」、「寫真帖」、「地圖」、「體育運動」及「廣告」，詳細內容請上網<http://www.ntl.edu.tw>（「臺灣學研究書展」下「行動展覽館」）查詢。
- 三、申請時間：106年7月3日至8月31日。
- 四、展覽檔期：107年1-6月。





裝

五、申請方式：借展單位填具「借展申請表」（如附件2），郵寄至本館6樓企劃推廣組（23574新北市中和區中安街85號，信封上請註明申請館藏臺灣學研究書展—行動展覽館）、傳真（02）2926-1087或E-mail至mentl@mail.ntl.edu.tw。

六、請對象：全國公共圖書館、各公私立大學院校及高中（職）等單位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(處)、各直轄市及縣市文化局(處)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公立大學校院、私立大學校院、澎湖縣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2017-06-26
17:24:27
電子公文
交發章



04

訂

線